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 董事任勇先生和职工代表董事王春凤女士的辞任报告。 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任 勇先生拟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任后,任勇先生仍然担任公司其他 职务:因个人原因,王春凤女士拟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职务,辞 任后, 王春凤女士仍然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职工代表大会,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王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和《关于 补选任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王清先生(简 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意选举任勇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 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 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 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 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 在上市公 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 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 未履行完 毕的公开 承诺
任勇	董事	2025年10 月28日	2028年7 月14日	公司内部工作调整	是	1. 公司副总经理; 2. 北京生命科学园 生物科技研究院有 限公司财务负责	是

						人; 3. 北京嘉和海森健 康科技有限公司副 经理; 4. 安徽嘉和美康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执 行董事兼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王春凤	职工代 表董事	2025年10 月28日	2028年7 月14日	个人原因	是	公司人力资源部副 经理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任勇先生和王春凤女士的离任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其离任自公司收到辞任报告之日生效。任勇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二、非职工代表董事补选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王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期将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职工代表董事补选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任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任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附件:

1. 任勇先生简历

任勇先生,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浸会大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4年7月至1998年8月任北京有机化工厂会计、副主任;1998年8月至2000年12月任中体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主管;2001年1月至2004年5月任北京奥林匹克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4年6月至2006年10月任北京嘉和通用电子有限公司副经理、财务总监;2006年11月至2011年12月任嘉和新仪(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副经理、财务总监;2012年1月至2013年2月任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经理、财务总监;2013年2月至今任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3年2月至2025年7月任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3年7月至2025年7月任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3年12月至今任上海智墨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智墨创投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至今任北京皇命科学园生物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9年5月至今任北京嘉和海森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副经理;2022年4月至今任安徽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任勇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24%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军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王清先生简历

王清先生,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工业大学学士学位。1987年7月至1998年7月任中国科学院计算中心鹭岛公司销售经理;1998年8月至2006年9月任北京嘉和通用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10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嘉美科仪(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 年 5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北京嘉和美康医用设备有限公司监事;2005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23 年 6 月至 2025 年 7 月任嘉和美康监事。

王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